

林

肯

傳



學院
藏書印



928.3
Bx 51

一角叢書之一

林
肯
傳

上海廣學會出版

TEN CENT LIBRARY

ABRAHAM LINCOLN

BY

KATHARINE R. GREEN

SECOND EDITION

SHANGHAI

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

1931

版權所有

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初版
中華民國二十年四月再版

林肯傳

(一角叢書之一)

郵費另加

原著者 清 潔 理

出版者 上海 廣學 會

印刷者 明明 印書 館

上海北江西路七浦路口

序

林肯在世的時候，雖然有許多人不能真正地認識他，因而與他爲仇；但他終竟成了一個萬古流芳的偉人。他在近世中是具有特殊政治能力的奇才。他以一個窮苦而略受教育的貧兒，能爲救國而奮鬥，雖經千辛萬苦，然仍百折不回。這不能不使世界的人對他注意了。林肯一生的事業從居住卑陋的小木房以至於貴居白宮，都表現出他是一個非常的人物。他的事業能在美國成功更顯其偉大。有無數的小木房，有千百萬生長在邊陲的人，然而只出了一個林肯。所以我們要知道林肯偉大事業的所以成功，除研究他的環境以外，更要多注意他的人格。

林肯得以克勝他幼年惡劣環境的限制而能成其偉大的事業，究竟什麼緣故，實難盡解。我們現在只是要探討他偉大人格的所以造成，和智慧運用的所以發達，這種探討也是極有趣味的。

目錄

序	一
第一章	一
第二章	一二
第三章	一九
第四章	二一
第五章	二八
第六章	三三
第七章	三六
第八章	四〇

第九章·····	四三
第十章·····	五〇
第十一章·····	五二
第十二章·····	五八

林 肯 傳

第一章 林肯之幼年

林肯生於一千八百零九年二月十二日，地點是在美國邊陲的一個叢林裏。他父親湯姆斯自幼就生長在邊陲之地。他的職業是木匠，絲毫不知文墨之事。湯姆斯在六歲的時候，他的父親被印第安人擊死，從那時起，他的家庭完全倚仗他的寡母苦心籌劃，所以纔得支持，因此湯姆斯小的時候，不但談不到入校求學，而且也須作工以自食其力。他的能力很平常，很有限。他惟一的志願就是要搬到邊境的地方去住，藉以得到較好的環境。

湯姆斯在二十八歲的時候，和蘭斯女士結婚。蘭斯具有活潑的

天真；但她以後過的實在真是憂苦的日子。他們的生活依然是在那小木房裏邊過度。青年的蘭斯多少受過些教育，所以她時常教她丈夫念書識字，又教給他簽字的樣式。

薩瑞是他們頭胎生的女兒。薩瑞生後二年就生了林肯，所以林肯是生在一所破爛不堪，只有一個小窗的木房裏。林肯生下數月以後，就在屋裏極髒的地上爬來爬去。到了四歲的時候，他的家庭搬到一塊比較好的田裏去，在這田裏他們住了四年。他在七歲時同他的姐姐起始入校求學，所進的學校離家有二三哩的路程，也是極狹小的木房，而且只有一個門，並沒有窗戶可以進光，供給他們倆念書。因為道路遠的緣故，他們時常要有不得已的曠課。幾個月以後，學校遷移到更遠的地方去，於是他們也不得不停止入學。林肯

的家庭第一次遷移到極邊的地方去時，林肯只有八歲的光景。他父親湯姆斯預先造了一隻船，將所有的家具裝好，先駛往已經看妥的地點去，大約在二百哩地以外。他把東西都交給一個同遷的夥友看守，他於是回家來接他的家眷。他們雇妥兩匹馬以作代步，夜晚總是支起帳棚休息，到了他們寄存東西的地方以後，湯姆斯又雇了一輛大車繼續前行，穿林渡河，方才達到他們的目的地。到達目的地後，第一件要務就是建築臨時的住屋。蘭斯和林肯薩瑞也都盡力幫忙。這只是一所狹小的木房，三面是牆，所有木料都是自己從樹林中去伐取的。屋子裏一邊生起炭火以供應用，在夏季自然十分風涼，但到冬季，尤其是風雪的時候，就冷不可言了。

他們建築正式的新住所要費很久很久的時間。但這並不能加罪

于湯姆斯一人，因為他們是初到：要先砍倒許多的樹，預備作蓋房的木料，又須開墾出一塊足用的田地以備春耕，同時更得出外獵取每日的食物。因為在田地未開墾好以前，還不能出產任何蔬菜或五穀供他們的應用，由此足以證明湯姆斯和他合家的人，居住在那粗陋不堪的木房裏，每日過着簡單的生活，至少總有一年的光景。林肯和他的姐姐在破房中住宿：差不多和在露天一樣，他們白天還須盡力作些瑣細的工作，又須去檢拾果實，胡桃一類的東西。他們穿的衣裳也是粗布做的。不久，林肯姊弟兩人又入校求學了。但是從家中到學校有九哩的路程，是來往必須走的，途中還要經過有虎狼等野獸的樹林。第二年的夏季，林肯已經比先前生長得強大，于是他學習砍柴的工作，又時常到森林之中幫助他父親砍伐樹木，預備

蓋造他們新居的木料。他們這座新居，比以前那三面是牆的破棚已進步許多了。這雖然也只是一間窗戶很少的房間，但有十八呎寬和長的面積，上面還建了一座頂樓，頂樓是用帶毛的狐鹿皮遮蓋着，在頂樓上堆了許多乾葉，這就算是林肯的臥牀。房裏沒有地板只是泥土地；睡牀是造在房裏的一個角處。他們屋中所有的陳設，只是一張粗棹和幾只三腿的凳子。他們的新居剛好建築完竣，就有他們的幾家親戚搬到這邊陬的地方來一起合作。這對於林家當然是可喜的事。其中的一家是蘭斯的義父母，還帶着他們九歲的義子丹尼斯；丹尼斯和林肯不久就成了形影不離的小朋友。當時這幾家人相聚一處，對於湯姆斯等家長，或對於林肯一班小朋友們，都是極歡暢的事。但是一件不幸的事件發生，就是林肯的母親蘭斯在這年的秋

天因病逝世。湯姆斯失了他的內助，林肯和薩瑞失了他們的母親，這邊陲的家庭於是驟呈荒涼淒苦的氣象；但是兩個無母的幼兒，同他們的父親湯姆斯，依然努力工作。十一歲的薩瑞更擔負了一切家政的處理。翌年的夏天，湯姆斯回到他的原籍，又同一位孀居的寡婦結了婚，據說這位寡婦，湯姆斯在幼年時代曾向她求過婚的。冷靜孤寂的家庭，來了這位繼母以後，確實祝福不小。她帶來她所有的一切的好東西，有一具木櫃，一份羽毛牀帳，巧妙的椅子和美麗的衣裳，這些物品，林肯和薩瑞都是從來沒有見過的。他們的繼母，又帶來她自己生養的兩個幼兒，可是她對於林肯姊弟兩人也同親生一樣，並不因此岐視。因爲丹尼斯後來對人說過：『林家在新主母未來之先什麼都是缺乏的，她來了以後幾個星期的工夫，一切一切

都充滿生氣了。她不但是極有能幹見識，而且勤苦節儉。她有清潔慈祥的外表，洞曉處置兒童的心理。她來到不久，林肯就換上了新的衣裳。她使林肯一步一步的遷易了一種新生活。四五個異父異母的幼兒同居，也特別和睦，有如一母同胞一般。『繼母的確是聰明機警，她不久就看出林肯和旁的兒童迥然不同，因為他雖然每日有許多很苦的工做，可是他絕不放棄求學的心願。她每夜都能看見他用黑炭在木鏟的上面寫算，木鏟寫滿即行擦去，然後再繼續其他的練習。隨便誰在談論什麼的時候，他都注意靜聽，有時還坐在地下默記他所聽得的字母較多的新字。後來他的繼母談到林肯幼年的光景時，她曾說：『林肯是好孩子，他向我從來沒說過一句令人生氣的話，或是給我看一副不快的面容。我叫他作的事他絕不會拒絕的

，因此我一生待他很好。他真正的愛我；他是我能盡天職的愛子。我盼望遇到這樣的青年，然而他只是我僅見的一個。』林肯繼母來到的時候，他所有惟一的讀本就是一冊聖經。聖經裏面雖然有許多生字，但他仍是竭力用功。以後他繼母給了他兩本書：一本是勇敢的遊客，一本是野叟寓言。林肯喜歡之極！他繼母更盡力教他認識生字，詳細爲他解釋無窮的疑問。離林肯家不遠的地方，新設立了一座學校，他的繼母極力主張使林肯入學，所以求學心切的林肯，得到了真正的教師；但不幸這座新校又因故停辦，於是林肯爲增求學識，遂不得不仍作自修的工夫了。邊陲的地方書籍非常難得，但林肯却盡力去尋求。當他十六歲的時候，有一次聽說某鄰人家中藏有一部華盛頓之人生觀。他急忙跑到鄰人的家裏商請借讀，並允

加意愛護，從早歸還。將書借到手中之後，林肯總是忙裏偷閒，聚精會神的研究這部可歌可泣的亞美利加開國史。一天早晨，林肯又把這本寶貴的書取出閱讀，他立刻現出驚惶的神氣，原來夜間落雨，房裏漏滴的水把書浸壞了。他馬上拿到藏書主人的家中說明緣故，並請傭工數日以償書值，經主人的允可，共做了三日的工作，同時那部浸壞的書，也就歸他所有了。林肯十七歲又入校求學，這是他平生入校最後的一次。以往的九年中，他雖然前後入過五次學校，但實際的念書至多不過十二個月工夫，他所有的書也不過有限的幾本，但他都把牠們讀得爛熟。他繼母嘗說：『林肯特別用功，凡他得到的書，他都要讀得十分透徹，發現困難的時候，他常先寫在木板上，等到有紙的時候，再抄下來研究默記。』據說他把全部的

聖經都研究透澈，後來他發表了許多驚人的言論，都具有偉大的力量，恐怕也是由此而得的。林肯雖然不斷的刻苦用功，但他的精神並不能完全貫注在書上，因為同時他還擔任着最辛苦的工作。他在十一歲時，就開始耕田的工作，那時他已經非常強健，及至交了十七歲，他的體量竟達到六呎六的高度。這樣的人當然有用非常，所以他在料理自己田園以外，有時更常受鄰人雇用，將賺得的工資交給他的父親存儲。林肯是一個活潑的少年，而且能講極有趣味的故事，所以鄉人們都喜歡和他交接。他除去愛作跌交的遊戲以外，絕不作任何卑鄙的玩耍，或故意嚇人的遊戲。他也不願作打獵的勾當。村外有座鹽泉，不時招來飲水的野獸，所以其他青年都到鹽泉附近，設法獵取野獸的時候，他却埋頭讀書。關於打獵的事蹟，只有